

堅守承諾・終身相伴



優暇人生延期年金計劃



尊享年金直至108歲 樂享無憂退休生活

要退休後繼續享有輕鬆無憂的生活，甚至比年輕時更舒適自在，您需要及早作好準備。其中安排每月收取穩定入息尤其重要，可以讓您無需擔憂用盡儲備的情況。

「優暇人生延期年金計劃」(「本計劃」)是一項年金計劃，由受保人60歲的保單週年日起，無間斷地提供每月年金入息直至其108歲，讓他們安心地渡過精彩的黃金歲月！

本計劃是一份獲保險業監管局認證的合資格延期年金計劃。您可為每位納稅人就合資格延期年金的保費申請每年高達60,000港元¹的稅務扣減。



計劃特點

每月收取年金至108歲

您需要在投保時釐定保證每月年金入息，並選擇符合需要的保費供款年期，而保費於供款年期內將維持不變。

不論選擇那一種保費供款年期，我們都會由年金領取人(即受保人)60歲的保單週年日起，於每一個保單月度初派發保證每月年金入息，直至受保人108歲保單期滿為止。非保證每月年金入息亦會每月隨同派發，讓退休儲備更加豐盛！

每月入息 靈活運用

每月年金入息(保證及非保證金額)可即時提取作為支付日常開支；年金領取人(即受保人)亦可以書面通知我們，將金額累積於保單內賺取非保證利息回報，以配合不同時期的需要。

稅務優惠¹

本計劃乃保險業監管局認證的合資格延期年金保單。於每個課稅年度申請個人稅務扣減的保費上限可高達60,000港元，而一對夫婦申請稅務扣減的保費更高達120,000港元，但他們夫婦二人均必須是納稅人及每名納稅人的扣除額不可超過其個人上限。

簡易核保

本計劃提供簡易核保，輕鬆方便

期滿金額

保單在受保人達108歲時期滿，到時我們會額外派發終期紅利(如有)，而累積於保單的保證及/或非保證每月年金入息及利息(如有)亦會全數退回，保單負債(如有)亦會於總額中扣除，保單亦會隨之而終止。

人壽保障 倍添安心

假如受保人不幸身故，受益人可獲身故賠償，金額為：

受保人在開始領取保證每月年金入息前身故 – 受益人可獲(i)累積到期已收保費的108%或(ii)受保人身故日的保證現金價值，以較高者為準。

受保人在開始領取保證每月年金入息或以後身故 – 受益人可獲(i)累積到期已收保費扣除已派發之保證每月年金入息後的108%或(ii)受保人身故日的保證現金價值，以較高者為準。

如有累積保證每月年金入息及利息和累積非保證每月年金入息及利息(適用於受保人在開始領取保證每月年金入息或以後身故的情況)、終期紅利、以及特別紅利，將於扣除任何保單負債(如有)後全數賠償予受益人。

身故賠償可以一筆過形式支付，或按保單持有人的指示，分10年或20年支付，每年派發一次予受益人；尚未按期支付的身故賠償金額將累積於保單內生息直至派發期滿，並由中國人壽(海外)以不時釐定的利率及按年計算利息。這些衍生而來的利息會連同最後一期身故賠償一同發放，而保單即被終止。假如受益人於收取身故賠償期間身故，我們會一筆過將尚未發放的身故賠償及利息(如有)給予其遺產繼承人，而保單亦隨即被終止。

如果受保人身故日的身故賠償金額少於400,000港元，又或者保單持有人沒有定明領取賠償的方式，我們將以一筆過形式將賠償給予受益人。

提供末期疾病保障

倘若受保人不幸罹患末期疾病，並由專科醫生確認以及獲得我們指定的顧問醫生證實並預期受保人於12個月內身故，我們將一筆過預支身故賠償作為末期疾病保障，而保單亦隨之而終止。

國際緊急救援服務

如受保人在香港以外地區患病或因意外受傷，可免費享用24小時國際緊急救援服務的周全保障。

備註：

¹ 60,000港元是每位納稅人每年為合資格年金保費及強積金可扣稅自願性供款作稅務扣減的上限。有關稅務扣減的詳情，請參閱香港稅務局網頁，並向您的稅務及會計顧問徵詢稅務意見。

計劃概要

投保年齡和 保費供款年期	保費供款年期		投保年齡		
	5 年		18歲至55歲		
	10 年		18歲至50歲		
保障年期	至受保人108歲				
保單貨幣	港元				
保費繳付方式	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最低保費 (港元)	保費供款年期	年繳	半年繳	季繳	月繳
	5 年	36,000	18,360	9,360	3,132
	10 年	18,000	9,180	4,680	1,566
於首個保單年度完結時的 退保價值 (保證及非保證金額) (港元)	於首個保單年度完結時的退保價值取決於受保人年齡， 性別和保費繳付方式，而範圍如下：				
	保費供款年期	於首個保單年度完結時的 退保價值 (以首年保費百分比表達)		即是指若首年保費 為10,000港元， 其首個保單週年的 退保價值是：	
	5 年 10 年	40% - 42% 15% - 17%		4,015 - 4,206 1,500 - 1,660	
內部回報率	以下為45歲男性受保人的內部回報率，而回報率的範圍取決於保費繳付方式：				
	保費供款年期	內部回報率			
		保證		總額 (包括非保證)	
5 年 10 年	2.9% - 3.0% 2.8% - 2.9%		3.9% - 4.0% 4.0% - 4.1%		
上述回報率的數字已調整至小數點後一個位及只作舉例說明之用，並假設(1)在保費到期時全數繳付；(2)客戶即時提取所有已派發的每月年金入息；(3)保費徵費沒有計算在內；(4)受保人於90歲的保單週年日身故，而身故賠償亦計算在內；及(5)於整個保障年期內沒有任何保單負債。					

非保證每月年金入息及其利息並非保證不變，實際收益及/或回報可能低於或高於預期價值。中國人壽(海外)保留隨時調整之權利。

終期紅利為一次性分紅，並不是永久附加於本保單上，而且為非保證，在日後公佈的**終期紅利**金額或會有所增減。**終期紅利**將於下列最早發生的情況下支付：(1) 在支付末期疾病保障賠償予仍然生存的受保人時；(2) 在支付身故賠償時；(3) 保單到了保單滿期日時；或(4) 保單退保時。

特別紅利為一次性分紅，並不是永久附加於本保單上，而且為非保證，在日後公佈的**特別紅利**金額或會有所增減。**特別紅利**將於下列最早發生的情況下支付：(1)在支付末期疾病保障賠償予仍然生存的受保人時；或(2)在受保人身故時派發。

參考例子



陳先生
年齡：45歲
非吸煙者

陳先生希望在退休後可以每月收取穩定收入以應付生活所需，因此投保本計劃，並選擇10年保費供款年期，每年保費為24,905.76港元。在保費供款期期間，陳先生每年可作稅務扣減的金額為24,905.76港元。

每年保費：24,905.76港元
總保費：249,057.60港元

每月年金入息：
保證：1,100港元
非保證：363港元
總金額：1,463港元



陳先生於90歲的保單週年日身故：

他在生時已獲取的金額：

- 保證每月年金入息：396,000港元
- 非保證每月年金入息：130,847港元

在陳先生身故後，其受益人可獲取的金額：

- 非保證終期紅利：69,688港元
- 非保證特別紅利：697港元
- 保證身故賠償額：165,976港元

陳先生及其受益人共獲取的金額為763,208港元。

保證內部回報率：
2.9%

總內部回報率
(包括非保證)：
4.1%

上述參考例子的回報率的數字已調整至整數後一個位及只作舉例說明之用，並假設(1)客戶以年繳方式繳付保費，並在保費到期時全數繳付；(2)客戶即時提取所有已派發的保證及非保證每月年金入息；(3)保費徵費沒有計算在內；(4)身故賠償已計算在內；及(5)於整個保障年期內沒有任何保單負債。

非保證每月年金入息、特別紅利及終期紅利並非保證不變，實際金額可能低於或高於預期價值，在某些情況下，非保證每月年金入息、特別紅利及終期紅利可能為零。

重要資料：

此產品小冊子只供參考，有關產品完整的定義、條款及條件，請參閱有關產品的保單文件。此外，請詳閱所有相關的產品資料，並在需要時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

1. 本保單由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海外)」或「我們/我們的」)承保，中國人壽(海外)負責保單的內容、核保及賠償事宜。在提交申請前，您必須完全明白產品所涉及的風險，以及考慮產品是否適合您的個人需要及負擔能力。
2. 所有核保及理賠決定均取決於中國人壽(海外)。我們將根據您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接受或拒絕投保申請，如屬拒絕申請個案，我們將退回全數已繳交之保費及保費徵費(如有)(利息除外)。
3. 除外事項及限制 - 適用於末期疾病保障 — 如受保人參與下列活動或下列情況直接或間接引致的後果發生在受保人身上，則不在本保單的責任範圍內：(1)於本保單的續發日期或本保單最後恢復效力當日(以較後者為準)起計首90日內患上的首次出現或顯現有關於微或狀況或任何首次確診的任何非末期或末期疾病；(2)於本保單的續發日期前或本保單最後恢復效力日前(以較後者為準)的固有疾病或先天固有疾病；(3)若受保人末期疾病的診斷是因為愛滋病或因為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HIV)感染直接或間接引起的。若血液或其他相關測試顯示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HIV)或其抗體的存在，則會被視作受保人已經受到感染。愛滋病的定義將根據世界衛生組織於1987年所採用及其後不時調整之定義；(4)自殺、任何蓄意自致之行為，不論神智是否正常及不論是否昏醉；(5)先天畸形或異常；或(6)未經註冊醫生指示服用藥物、濫用酒精或服用毒品。

另一方面，本產品小冊子所載資料只供參考之用，有關重要不保事項及限制的詳盡條款及細則，例如不可爭議條款、自殺及欺詐等，請參閱保險文件。

4. 欠繳保費/自動保費貸款 - 您應按所選的保費繳付期準時繳交保費。倘若在繳費寬限期前仍未繳交到期保費，保費將以貸款形式自動從保單中扣除。所有保單貸款均帶利息，並以我們不時採用的利率計算，而有關利率則刊登於公司網站www.chinalife.com.hk。累算的利息將成為保單負債的一部分。當貸款餘額相等或多於基本計劃的保證現金價值時，保單將會被取消而您將蒙受有關保障及財務損失。在此情況下，保單的退保價值將用於償還貸款結餘(包括利息)，任何剩餘金額將退回給您。
5. 紅利及/或派息理念 — 本計劃屬於分紅及/或提供積存利息之保險計劃，從保單收取的保費將會按中國人壽(海外)之投資策略投資在不同資產上。保單持有人將根據其保單利益條款內有關條款透過宣佈的紅利及/或積存利率分享中國人壽(海外)投資資產中的盈利。中國人壽(海外)會確保保單持有人之間的盈利公平分配，也同時確保保單持有人和中國人壽(海外)之間的合理盈利分配。中國人壽(海外)將每年最少檢視及釐定紅利及/或積存利率一次，現時紅利及/或積存利率的預期並非保證，改變會隨著相關保單的整體表現及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回報、營運開支、理賠、佣金、續保率、過往經驗及對未來展望。此外，中國人壽(海外)亦會考慮所有因素的過往經驗及未來展望，而此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理賠 — 包括產品所提供的身故賠償以及其他保障利益的成本。

投資回報 — 包括利息收入、紅利收入、息率前景及與本產品相關資產的市場價格變動。

支出 — 包括與產品直接(例如：佣金、核保支出、保單續發及繳付保費費用)及間接(例如：一般行政費用)有關的費用。

保單持續性 — 包括保單終止及部分退保的經驗。

註：過往紅利派發或派息表現，並不代表本保單將來派發紅利或派息的指標。

6. 投資理念、政策及策略 — 中國人壽(海外)致力維持減少投資回報波幅，提供穩定回報的投資理念。投資主要包括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資產，如政府及公司債券在內的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以支持保證的財政責任。為提高資產的財務表現，中國人壽(海外)會投資於股票類型資產及其他投資工具如互惠基金、以及直接/間接投資於物業或商業機構。

投資組合分散投資於不同地區及/或行業。投資策略可能根據市況及經濟前景而改變。中國人壽(海外)會於年結通知書內就有關改變而造成的紅利及/或積存利率變更及對保單的影響通知保單持有人。

中國人壽(海外)目前就分紅及/或提供積存利息之產品之投資策略如下：

資產類別	目標資產組合(%)
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資產	50% 至 90%
股票類型資產及其他投資	10% 至 50%

有關中國人壽(海外)過往紅利的資料、紅利及/或派息理念、投資理念、政策及策略，以及履行比率，請參閱中國人壽(海外)網頁 www.chinalife.com.hk/products/dividendandinvestment。

7. 冷靜期之權利 - 您有權在冷靜期內以書面通知中國人壽(海外)取消保單並取回已繳保費及保費徵費(如有)，惟您必須未曾於本保單下作出過任何索償。有關書面通知必須由您簽署，並確保由發出新保單或可領取保單通知書給您或您的代表後起計21日內(以較先者為準)，呈交至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3號中國人壽大廈22樓。
8. 24小時國際緊急救援服務由Inter Partner Assistance Hong Kong Limited負責。有關服務按照Inter Partner Assistance Hong Kong Limited之條款及細則提供。中國人壽(海外)保留隨時修訂有關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不需另行通知。
9. 本計劃為合資格延期年金計劃，但並不代表您所繳付的保費符合合資格延期年金保費扣稅要求；而判斷計劃是否屬合資格延期年金保單乃根據產品特點及保險業監管局所發出的證書，而並非閣下的個別情況。如您需要申請扣稅，則必須符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務局發出的《稅務條例》及任何指南所列明的資格及要求。任何提供予您的一般稅務資料只作參考之用，您不應只根據此等資料而作出任何與稅務相關的決定。如您有任何疑問，請諮詢專業稅務顧問的意見。稅務法、法規或釋義或會有轉變，並影響相關扣稅優惠，包括扣稅資格。我們不會就法律及法規或釋義有任何轉變而對您產生影響承擔任何責任。有關適用於合資格延期年金保單的稅務優惠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保險業監管局網頁 www.ia.org.hk。

保險業監管局的認證

保險業監管局的認證並非等同推薦或支持此計劃，亦不保證計劃的商業利益或表現。這不代表此計劃適合所有保單持有人，亦不代表適合任何特定保單持有人或一類保單持有人。此計劃已獲保險業監管局的認證，但此認證並不意味官方的推薦。保險業監管局對本計劃的產品簡介內容並不負上任何責任，對其準確度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計劃的產品簡介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

信貸風險：

本產品由中國人壽(海外)發出的人壽保險產品。任何已繳保費將成為我們的資產的一部分，而我們的財務實力將影響我們履行保單條款的責任，因此本產品受我們的信貸風險所影響。

退保風險：

本計劃的儲蓄部分涉及風險，可能會招致虧損。如於早年退保，您所收取的金額可能大幅少於已繳的保費。

匯率及貨幣風險：

任何涉及外幣的交易都會涉及風險，例如政治或經濟狀況改變可能大幅影響貨幣價格或其流動性；而在轉換貨幣時也可能因匯率波動而招致經濟損失。您應留意潛在的貨幣風險。

通脹風險：

由於通脹會導致未來生活費用增加，即使中國人壽(海外)履行所有有關保單條款及責任，您現有的預期保障及/或回報可能無法滿足您未來的需求。

流動性及提取風險：

您須持有保單及繳付保費至指定年期。倘若在保障滿期日前退保，您將蒙受財務損失。倘若您從保單中提取部分款項，將會影響您的保單價值、身故賠償及其他保單價值及需繳付有關手續費(如有)。

非保證利益：

本計劃包括非保證利益及/或回報。將來可得之確實利益及/或回報可能與產品資料所顯示之利益及/或回報不同，而產品資料僅作說明之用。

保單終止：

倘若(a)保單失效或退保；(b)已賠付保單期滿利益；(c)已全數賠付身故賠償；(d)已賠付末期疾病保障；(e)於保費到期後31日內仍未繳交保費，且保單沒有任何剩餘保證現金價值；或(f)保單負債相等或超過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保單將會被終止。

由2018年1月1日起，所有保單持有人均需向保險業監管局為其新續發及現行保單繳付的每筆保費繳交徵費。有關保費徵費詳情，請流覽我們的網站www.chinalife.com.hk/customerservice/levy或保險業監管局網站www.ia.org.hk。

以上資料只供參考及旨在描述本產品的主要特點，有關條款及細則的詳細資料及所有不保事項，請參閱本產品的保單文件。如本產品小冊子及保單條款內容於描述上有任何歧異，應以中文保險文件為準。

此產品小冊子只在香港派發，並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海外)」)的任何產品。中國人壽(海外)不會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以上資料僅供參考之用。有關本計劃之詳盡條款、保障細則及不受保範圍，概以本計劃之保險文件條款及細則為準。如欲索取保險合約條款及細則，請與中國人壽(海外)查詢。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3號中國人壽大廈22字樓

電郵：info@chinalife.com.hk

客戶服務熱線：399 95519

網址：www.chinalife.com.hk